

國立金門大學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

110 年 3 月 3 日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

一、依據

本計畫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6 條第 2 項、「職業安全衛生法施行細則」第 10 條及「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第 324 條之 2 第 2 項規定，針對輪班、夜間工作、長時間工作等工作人員，因過度勞累而罹患腦部病變、心血管疾病等促發疾病，特訂定「國立金門大學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管理措施」（以下簡稱本措施），以達到早期發現早期治療之目的。

二、適用範圍

本計畫適用本校校內工作人員（如：教職、員工與領有工資學生等）、及監督與協助進入本校工作場所從事作業活動之利害相關者（如：承攬商勞工應由其雇主負責及自營作業人員與訪客等應自主管理）；適用工作或作業定義如下：

- (一) 輪班工作：指該工作時間不定時輪替可能影響其睡眠之工作，如工作人員輪換不同班別，包括早班、晚班或夜班工作。
- (二) 夜間工作：參考勞動基準法之規定，為工作時間於午後十時至翌晨六時內，可能影響其睡眠之工作。
- (三) 長時間工作：延長工時達一定程度者。
- (四) 其他異常工作負荷：不規則的工作、經常出差的工作、工作環境（異常溫度環境、噪音、時差）及伴隨精神緊張之日常工作負荷與工作相關事件。

三、危害辨識及評估

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之風險評估依據相關流程進行（如圖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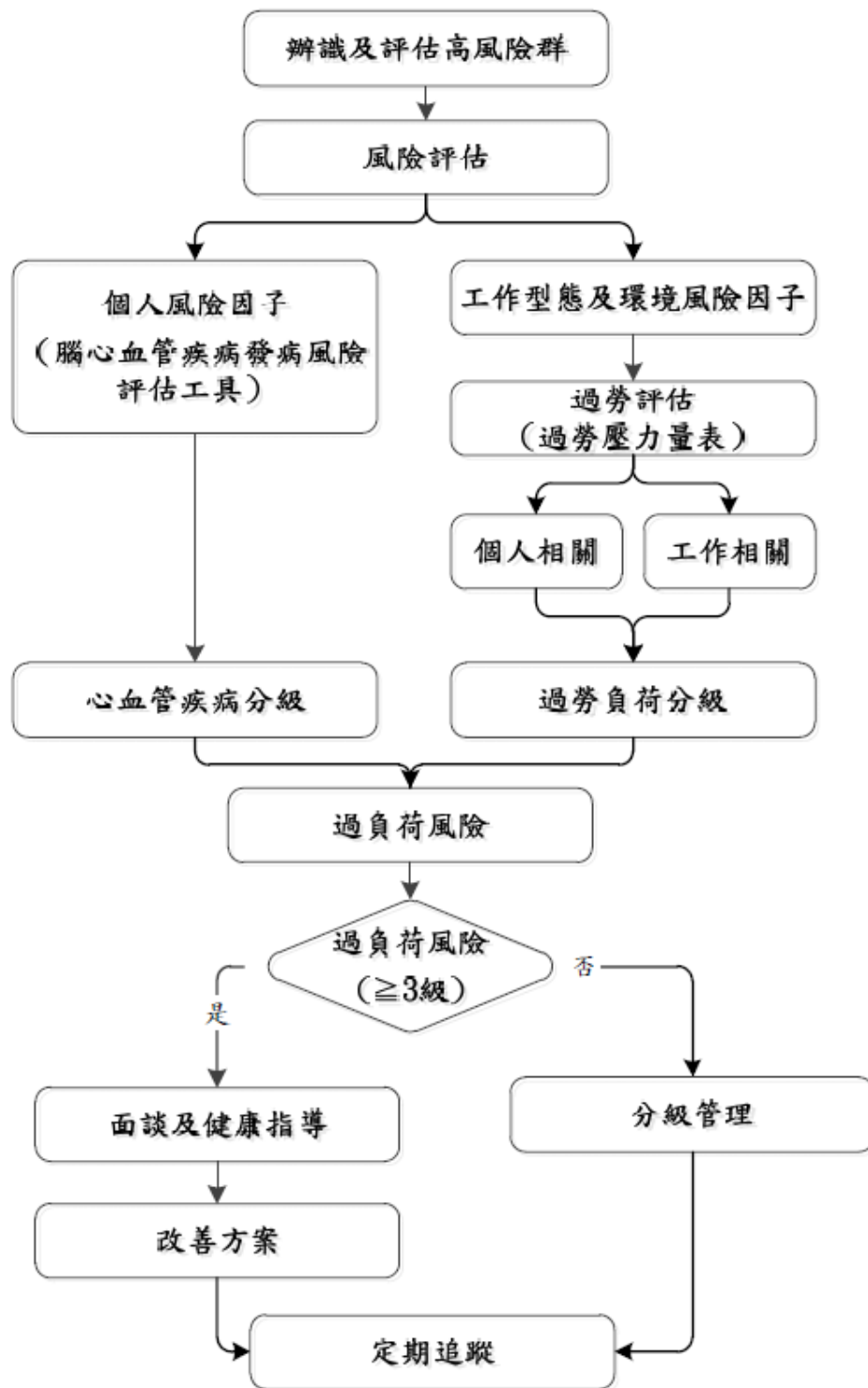


圖 1 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危害辨識及評估流程

(一) 工作者資料蒐集以篩選適法對象

本校高風險族群為下列輪班、夜間工作、長時間工作等具過勞與壓力風險之校內工作者（如：教職、員工、與學生）等。

1. 輪班工作：過於頻繁（一週或更短的時間輪一次班）的輪班。
2. 夜間工作：午後 10 時至翌晨 6 時之時間內工作者。
3. 長時間工作：係指下列情形之一者。

- A. 一個月內延長工時時數超過 100 小時。
- B. 二至六個月內，月平均延長工時時數超過 80 小時。
- C. 一至六個月，月平均延長工時時數超過 45 小時。

由本校各單位收集並更新工作者基本資料、工作性質、工時等資料，經評估後，將可能為輪班、夜間或長時間工作類型或處於高生（心）理負荷工作及處於特殊工作環境者之工作者，並將名單回報至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並彙整潛在風險族群；由校內醫護人員針對工作者進行高風險族群篩選，填寫「預防輪班、夜間工作、長時間工作等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執行紀錄表」（附表 1），並進行個案管理。

(二) 建立預警制度，以啟動評估預防措施

1. 個人風險因子負荷評估事項：

透過勞工健康檢查報告以 WHO 心血管疾病風險預測圖推估其心血管疾病風險程度（表一）。

表一 WHO 十年內心血管疾病風險程度表

十年內心血管疾病風險	風險程度
<10%	低度風險
10%-20%	中度風險
20%-30%	高度風險
≥30%	極高風險

2. 工作型態及環境風險因子評估：如工時過長、長期夜班、長期輪班、高生理負荷工作、伴隨精神緊張的工作、經常出差及特殊工作環境(如噪音、異常溫度環境)等，依實際工作特性，訂定適當之工作型態及環境暴露風險評分級距及風險分級（表二、表三）。

表二、工作型態之工作負荷評估

工作型態	評估負荷程度應考量事項
不規律的工作	對預定之工作排程的變更頻率及程度、事前的通知狀況、可預估程度、工作內容變更的程度等。
工作時間長的工作	工作時數（包括休憩時數）、實際工作時數、勞動密度（實際作業時間與準備時間的比例）、工作內容、休息

		或小睡時數、業務內容、休憩及小睡的設施狀況（空間大小、空調或噪音等）。
	經常出差的工作	出差的工作內容、出差（特別是有時差的海外出差）的頻率、交通方式、往返兩地的時間及往返中的狀況、是否有住宿、住宿地點的設施狀況、出差時含休憩或休息在內的睡眠狀況、出差後的疲勞恢復狀況等。
	輪班工作或夜班工作	輪班(duty shift)變動的狀況、兩班間的時間距離、輪班或夜班工作的頻率等
作業環境	異常溫度環境	低溫程度、禦寒衣物的穿著情況、連續作業時間的取暖狀況、高溫及低溫間交替暴露的情況、在有明顯溫差之場所間出入的頻率等。
	噪 音	超過 80 分貝的噪音暴露程度、時間點及連續時間、聽力防護具的使用狀況等。
	時 差	5 小時以上的時差的超過程度、及有時差改變的頻率等。
	伴隨精神緊張的工作	1.伴隨精神緊張的日常工作：實驗、開始工作時間、經驗、適應力、學校的支援等。 2.接近發病前伴隨精神緊張而與工作有關的事件：事件（事故或事件等）的嚴重度、造成損失的程度等。 註：1、2.可參考表四及「工作相關心理壓力事件引起精神疾病認定參考指引」之附表一「工作場所心理壓力評估表」及附表二「非工作造成心理負荷評估表」之平均壓力強度評估負荷程度。

註:工作型態風險等級

0-1 項者:屬低度風險

2-3 項者:中度風險

≥4 項者:高度風險

表三 過負荷量表與工時風險程度表

	個人相關過勞分數	工作相關過勞分數	月加班時數
低負荷	<50 分:過勞程度輕微	<45 分:過勞程度輕微	<45 小時
中負荷	50-70 分:過勞程度中等	45-60 分:過勞程度中等	45-80 小時
高負荷	>70 分:過勞程度嚴重	>60 分:過勞程度嚴重	>80 小時

註：三種工作負荷等級不同時，選擇較嚴重者。

- A. 參考勞動部職業促發腦血管及心臟疾病(外傷導致者除外)之認定參考指引，評估長時間工作情形及工作型態之負荷。
 - B. 參考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以下簡稱勞安所)研發之過負荷(過勞)量表或職業壓力量表，評估過負荷情形。
3. 將個人腦心血管疾病風險與工作負荷促發腦心血管疾病之風險分級(表四)。

表四 腦心血管疾病風險與工作負荷促發腦心血管疾病之風險等級表

職業促發腦、心血管疾病 風險等級		工作負荷		
		低負荷 (0)	中負荷 (1)	高負荷 (2)
十年腦、心 血管疾病 風險	<10% (0)	0	1	2
	10-20% (1)	1	2	3
	≥20% (2)	2	3	4

因工作過負荷所引起的腦血管及心臟疾病，其負荷評估以職場疲勞狀況為主，請本校前述潛在風險族群工作者進行自主檢核，由校內護理人員協助工作者填寫過勞量表(附表 2)，使工作者初步自我評量個人/工作疲勞度，對工作者進行初步危害預防，最終由校內護理人員進行彙整分析。

由醫護人員針對本校歸類之潛在風險族群，運用評估勞工過負荷問卷(附表 3)進行客觀評估，再依勞工自評「過勞量表」之結果，篩選為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之高風險族群，最後由醫師判定個案是否接受過負荷諮詢表(附表 4)進行風險分級及健康管理。

四、預防作法及改善追蹤

(一)勞工健康服務醫師及護理師之職責

醫師的職責，依據諮詢指導結果，採取維護勞工健康的措施。醫師在實施諮詢指導時，需確認工作者的工作狀況、疲勞累積狀況以及其他身心狀況、將工作者的狀況作記錄，並附上處理措施和醫師建議。

本校聘僱之護理人員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的職責在於了解人員所在的工作環境、條件是否有容易導致過負荷之情況，並且與各單位主管、與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研究打造一個不過負荷的工作環境。

(二)提供醫師面談及健康指導

醫護人員可分析歷年校內工作者之健檢資料，特別關注本身已經有高血壓、肥胖、高血脂、心臟病、抽菸等容易促發過負荷之工作者，必要時應鼓勵並安排工作者接受醫師諮詢或是就醫。此外，分析該本校之全體人員健檢異常率，以作為推動健康促

進活動項目之參考依據。

過負荷諮詢表結果顯示如工作者屬於「中度風險」過負荷危害風險，但本身不願意參與相關健康諮詢，則由計畫專責護理人員定期提供促進健康相關資訊，若工作者經判定為「高度風險」過負荷危害風險，則由校內服務資格之醫師提供諮詢與指導，參照醫師根據面談指導結果所提出的必要處置，採取相關措施，並留存紀錄(附表 5)。「低度風險」工作者則原則上不需要諮詢。

(三)調整或縮短工作時間及更換工作內容之措施

選工、配工應以體格(健康)檢查為基準，了解新進工作者的基本健康狀況。如健檢結果之罹病風險增高者，需列冊考量進行配工之預防策略，同時配合職場健康促進計畫之推行，期改善工作者健康狀況、作業環境條件以及推展職場健康促進。

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附表 38，有心血管疾病者應考量不適合從事包括高溫、低溫、噪音等諸項工作。醫師應該根據臨床症狀與工作者之心肺功能以及職業的需求，審慎的做出工作調適的建議。

當評估有已知的危險因子存在時，應進行、工作內容調整或更換、工作時間調整，以及作業現場改善措施，以減少或移除危險因子，工作調整，包括變更工作場所、變更工作內容或職務、縮減工作時間或工作量；或由服務醫師依前述評估結果撰寫校內服務報告書，向本校及工作者提出正式書面通知其過負荷風險、健康指導、工作分派調整或更換建議等保護措施之規劃。

另輪班、夜間工作、長時間工作等具過勞與壓力風險之工作者，或管理計畫執行中作業變更或健康狀況變化，應儘早告知校內服務醫護人員，以利管理計畫之啟動與執行。

若改善措施係採工作限制時，基於考量部分工作者會擔心降低自己在職場的競爭力，本校應與工作者溝通後，再進行工作安排，以避免危害工作者的身心健康。

(四)實施健康檢查、管理及促進

1.實施健康檢查

2.健康檢查管理

指標項目的分析統計與管理，指標如「定期健檢診斷實施率」和「定期健檢異常發現比率」。

針對健康檢查結果資料需建立電子檔案妥為保存 3 年；另配合健康檢查結果及醫師健康評估結果，採取工作管理措施，如變更工作者之作業場所、更換工作或縮短工作時間。

3.健康促進

本校經常辦理職場體操、人員體適能評估、健康醫療諮詢服務、促進健康講座、設置職場運動俱樂部或社團活動以及鼓勵利用職場外運動等。

五、本計畫經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 1 預防輪班、夜間工作、長時間工作等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執行紀錄表

執行項目	執行結果（人次或％）	備註（改善情形）
辨識及評估高風險群	具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高風險者_____人	
安排醫師面談及健康指導	1.需醫師面談者_____人 1.1 需觀察或進一步追蹤檢查者_____人 1.2 需進行醫療者_____人 2.需健康指導者_____人 2.1 已接受健康指導者_____人	
調整或縮短工作時間及更換工作內容	1.需調整或縮短工作時間 _____人 2.需變更工作者_____人	
實施健康檢查、管理及促進	1.應實施健康檢查者_____人 1.1 實際受檢者_____ 人 1.2 檢查結果異常者_____ 人 1.3 需複檢者 _____ 人 2.應定期追蹤管理者_____ 人 3.參加健康促進活動者_____ 人	
執行成效之評估及改善	1.參與健康檢查率_____ % 2.健康促進達成率_____ % 3.與上一次健康檢查異常結果項目比較，異檢率_____ %（上升或下降） 4.環境改善情形：（環測結果）	
其他事項		

執行者：

單位主管：

環安中心：

年 月 日

附表 2、過勞量表

一、個人疲勞

1. 你常覺得疲勞嗎？

☐ (1) 總是 ☐ (2) 常常 ☐ (3) 有時候 ☐ (4) 不常 ☐ (5) 從未或幾乎從未

2. 你常覺得身體上體力透支嗎？

☐ (1) 總是 ☐ (2) 常常 ☐ (3) 有時候 ☐ (4) 不常 ☐ (5) 從未或幾乎從未

3. 你常覺得情緒上心力交瘁嗎？

☐ (1) 總是 ☐ (2) 常常 ☐ (3) 有時候 ☐ (4) 不常 ☐ (5) 從未或幾乎從未

4. 你常會覺得，「我快要撐不下去了」嗎？

☐ (1) 總是 ☐ (2) 常常 ☐ (3) 有時候 ☐ (4) 不常 ☐ (5) 從未或幾乎從未

5. 你常覺得精疲力竭嗎？

☐ (1) 總是 ☐ (2) 常常 ☐ (3) 有時候 ☐ (4) 不常 ☐ (5) 從未或幾乎從未

6. 你常常覺得虛弱，好像快要生病了嗎？

☐ (1) 總是 ☐ (2) 常常 ☐ (3) 有時候 ☐ (4) 不常 ☐ (5) 從未或幾乎從未

二、工作疲勞

1. 你的工作會令人情緒上心力交瘁嗎？

☐ (1) 總是 ☐ (2) 常常 ☐ (3) 有時候 ☐ (4) 不常 ☐ (5) 從未或幾乎從未

2. 你的工作會讓你覺得快要累垮了嗎？

☐ (1) 總是 ☐ (2) 常常 ☐ (3) 有時候 ☐ (4) 不常 ☐ (5) 從未或幾乎從未

3. 你的工作會讓你覺得挫折嗎？

☐ (1) 總是 ☐ (2) 常常 ☐ (3) 有時候 ☐ (4) 不常 ☐ (5) 從未或幾乎從未

4. 工作一整天之後，你覺得精疲力竭嗎？

☐ (1) 總是 ☐ (2) 常常 ☐ (3) 有時候 ☐ (4) 不常 ☐ (5) 從未或幾乎從未

5. 上班之前只要想到又要工作一整天，你就覺得沒力嗎？

☐ (1) 總是 ☐ (2) 常常 ☐ (3) 有時候 ☐ (4) 不常 ☐ (5) 從未或幾乎從未

6. 上班時你會覺得每一刻都很難熬嗎？

☐ (1) 總是 ☐ (2) 常常 ☐ (3) 有時候 ☐ (4) 不常 ☐ (5) 從未或幾乎從未

7. 不工作的時候，你有足夠的精力陪朋友或家人嗎？(反向題)

☐ (1) 總是 ☐ (2) 常常 ☐ (3) 有時候 ☐ (4) 不常 ☐ (5) 從未或幾乎從未

計分：

A. 將各選項分數轉換如下：(1)100 (2)75 (3)50 (4)25 (5)0

B. 個人疲勞分數 - 將第 1~6 題的得分相加，除以 6，可得個人相關過負荷分數。

C. 工作疲勞分數 - 第 1~7 題分數轉換同上，第 7 題為反向題，分數轉換為：

(1)0 (2)25 (3)50 (4)75 (5)100。將 1~7 題之分數相加，並除以 7。

分數解釋：

疲勞類型	分數	分級	解釋
個人疲勞	50 分以下	輕微	您的過負荷程度輕微，您並不常感到疲勞、體力透支、精疲力竭、或者虛弱好像快生病的樣子。
	50—70 分	中度	您的個人過負荷程度中等。您有時候感到疲勞、體力透支、精疲力竭、或者虛弱好像快生病的樣子。建議您找出生活的壓力源，進一步的調適自己，增加放鬆與休息的時間。
	70 分以上	嚴重	您的個人過負荷程度嚴重。您時常感到疲勞、體力透支、精疲力竭、或者虛弱好像快生病的樣子。建議您適度的改變生活方式，增加運動與休閒時間之外，您還需要進一步尋找專業人員諮詢。
工作疲勞	45 分以下	輕微	您的工作相關過負荷程度輕微，您的工作並不會讓您感覺很沒力、心力交瘁、很挫折。
	45—60 分	中度	您的工作相關過負荷程度中等，您有時對工作感覺沒力，沒有興趣，有點挫折。
	60 分以上	嚴重	您的工作相關過負荷程度嚴重，您已經快被工作累垮了，您感覺心力交瘁，感覺挫折，而且上班時都很難熬，此外您可能缺少休閒時間，沒有時間陪伴家人朋友。建議您適度的改變生活方式，增加運動與休閒時間之外，您還需要進一步尋找專業人員諮詢。

附表 3、勞工過負荷問卷

填寫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基本資料			
姓名		性別	☐ 男 ☐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婚姻狀態	☐ 未婚 ☐ 已婚 ☐ 離婚 ☐ 鰥寡
系/所/科/中心			
職稱			
二、個人過去病史(經醫師確定診斷，可複選)			
☐ 無 ☐ 睡眠相關呼吸疾病(如睡眠呼吸中止症) ☐ 中樞神經系統疾病(如癲癇、脊椎疾病) ☐ 周邊神經系統疾病(如腕隧道症候群) ☐ 情感或心理疾病 ☐ 眼睛疾病(不含可以矯正之近視或遠視) ☐ 聽力損失 ☐ 心臟循環系統疾病(如高血壓、心律不整) ☐ 糖尿病 ☐ 上肢或下肢疾病(如會導致關節僵硬、無力等症狀之疾病) ☐ 血脂肪異常 ☐ 氣喘 ☐ 長期服藥，藥物名稱：_____ ☐ 其他_____			
三、家族史			
☐ 無 ☐ 一等親內的家屬(父母、祖父母、子女) 男性於 55 歲、女性於 65 歲前發生狹心症或心絞痛 ☐ 家族中有中風病史 ☐ 其他_____			
四、生活習慣史			
1. 抽菸 ☐ 無 ☐ 有(每天____包、共____年) ☐ 已戒菸____年 2. 檳榔 ☐ 無 ☐ 有(每天____顆、共____年) ☐ 已戒____年 3. 喝酒 ☐ 無 ☐ 有(總類：_____頻率：_____) 4. 用餐時間不正常 ☐ 否 ☐ 是； 外食頻率 ☐ 無 ☐ 一餐 ☐ 兩餐 ☐ 三餐 5. 自覺睡眠不足 ☐ 否 ☐ 是(工作日睡眠平均____小時；假日睡眠平均____小時) 6. 運動習慣 ☐ 無 ☐ 有(每週____次、每次____分) 7. 其他_____			
五、健康檢查項目			
※最近一次健康檢查時間：____年____月 ※是否同意檢附健康檢查報告相關數據，以作為心腦血管健康風險評估？ ☐ 不同意 ☐ 同意(請填寫下列檢查結果，並簽名。同意人簽名：_____)			

1. 身體質量數_____ (身高_____公分；體重_____公斤) 2. 腰圍_____ (M: <90；F: <80) 3. 脈搏_____ 4. 血壓_____ (SBP:135/DBP:85) 5. 總膽固醇_____ (<200mg/dL) 6. 低密度膽固醇_____ (<100mg/dL) 7. 高密度膽固醇_____ (≥60mg/dL)	8. 三酸甘油脂_____ (<150 mg/dL) 9. 空腹血糖_____ (<110 mg/dL) 10. 尿蛋白_____ 11. 尿潛血_____
六、工作相關因素	
1. 工作時數： 平均每天_____小時；平均每週_____小時) 2. 工作班別： ☐ 白班 ☐ 夜班 ☐ 輪班(輪班方式_____) 3. 工作環境(可複選)： ☐ 無 ☐ 噪音(_____分貝) ☐ 異常溫度(高溫約____度；低溫約____度) ☐ 通風不良 ☐ 人因工程設計不良(如:座椅、震動、搬運等) 4. 日常伴隨緊張之工作負荷(可複選) ☐ 無 ☐ 經常負責會威脅自己或他人生命、財產的危險性工作 ☐ 有迴避危險責任的工作 ☐ 關乎人命、或可能左右他人一生重大判決的工作 ☐ 處理高危險物質的工作 ☐ 可能造成社會龐大損失責任的工作 ☐ 有過多或過分嚴苛的限時工作 ☐ 需在一定的期間內(如交期等)完成的困難工作 ☐ 負責處理客戶重大衝突或複雜的勞資紛爭 ☐ 無法獲得周遭理解或孤立無援狀況下的困難工作 ☐ 負責複雜困難的開發業務、或公司重建等工作 5. 有無工作相關圖發異常事件(如近期發生車禍、車子於行駛中發生重大故障等) ☐ 無 ☐ 有(說明：_____) 6. 工作環境中有無組織文化、職場正義問題(如職場人際衝突、部門內部溝通管道不足等?) ☐ 無 ☐ 有(說明：_____)	
七、非工作相關因素	
1. 家庭因素問題 ☐ 無 ☐ 有(說明：_____) 2. 經濟因素問題 ☐ 無 ☐ 有(說明：_____)	

附表 4、醫師判定是否接受過負荷諮詢表

人員姓名：_____

一、心血管與過負荷風險判定																									
1. 血壓： ☐ 正常 ☐ 第一期高血壓 ☐ 第二期高血壓 ☐ 第三期高血壓	十年內腦、心血管 疾病風險		風險程度																						
	<10%		風險程度低。建議採取生活方式干預之預防。																						
	10%-20%		屬於中度風險。需每 6-12 個月追蹤其危險因子																						
	≥ 20%		屬於高度風險。需每 3-6 個月追蹤其危險因子																						
2. 其他危險因子： ☐ 無 ☐ 1-2 個 ☐ 2-3 個																									
→ 心血管疾病風險 ☐ 低 ☐ 中 ☐ 高																									
3. 個人疲勞分數 _____	疲勞度	個人相關過勞分數	工作相關過勞分數	一個月加班時數																					
	低負荷	<50:過勞程度輕微	<45:過勞程度輕微	<45 小時																					
4. 工作疲勞分數 _____	中負荷	50-70:過勞程度中 等	45-60:過勞程度中 等	45-80 小時																					
	高負荷	>70:過勞程度嚴重	>60:過勞程度嚴重	>80 小時																					
→ 過負荷危害風險 ☐ 低 ☐ 中 ☐ 高																									
二、接受醫師諮詢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2" rowspan="2">危害分級 與諮詢建議</th> <th colspan="3">罹患心血管疾病風險</th> </tr> <tr> <th>低</th> <th>中</th> <th>高</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過勞風險</td> <td>低</td> <td>不需諮詢</td> <td>不需諮詢</td> <td>建議諮詢</td> </tr> <tr> <td>中</td> <td>不需諮詢</td> <td>建議諮詢</td> <td>需要諮詢</td> </tr> <tr> <td>高</td> <td>建議諮詢</td> <td>需要諮詢</td> <td>需要諮詢</td> </tr> </tbody> </table>					危害分級 與諮詢建議		罹患心血管疾病風險			低	中	高	過勞風險	低	不需諮詢	不需諮詢	建議諮詢	中	不需諮詢	建議諮詢	需要諮詢	高	建議諮詢	需要諮詢	需要諮詢
危害分級 與諮詢建議		罹患心血管疾病風險																							
		低	中	高																					
過勞風險	低	不需諮詢	不需諮詢	建議諮詢																					
	中	不需諮詢	建議諮詢	需要諮詢																					
	高	建議諮詢	需要諮詢	需要諮詢																					
☐ 不需諮詢 ☐ 建議諮詢 ☐ 需要諮詢																									
評估醫師簽名：_____ 日期：_____																									

附表 5、過負荷諮詢與指導記錄表

一、評估勞動者本身的疲勞和壓力累積診查表

	無	有		
		輕	中	重
(A) 疲勞的累積狀況	☐	☐	☐	☐
(B) 腦、心血管危險因子	☐	☐	☐	☐
(C) 憂鬱等病	☐	☐	☐	☐
(D) 指導的必要性				
生活	☐ 無		☐ 有	
工作	☐ 無		☐ 有	
醫療機構就診	☐ 無		☐ 有	

二、對於勞動者在保健上、生理或醫療上的指導

☐不需指導 ☐需要指導(請勾選下欄)

☐ (1) 日常生活指導(不良生活習慣指導)，特別是

☐ 確保睡眠時間_____

☐ 生活規律正常_____

☐ 其他_____

☐ (2) 保健指導，特別是

☐ 基於諮詢結果針對過重勞動者可能引發腦、心臟疾病的風險作說明與指導。_____

☐ 對紓緩壓力作一般保健指導_____

☐其他_____

☐ (3) 醫療指導，特別是

☐ 勸導諮詢勞工就醫_____

☐ 建議並介紹到專門醫療機構就診_____

☐ 其他_____

☐ (4) 工作指導，勾選之，並敘述建議於後

☐ 一般工作_____

☐ 工作限定_____

☐ 工作限制、禁止_____

☐ 工作調整_____

☐ 工作變更_____

☐ 其他_____

評估醫師簽名：_____日期：_____

